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8540



第一季度報告

202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頁次
財務摘要	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
其他資料	29

財務摘要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差異 港元	變動 (%)
收益	17,278,907	15,259,927	2,018,980	13.2
其他經營開支	3,090,086	4,334,591	(1,244,505)	(28.7)
期內溢利	3,262,766	4,959,678	(1,696,912)	(34.2)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仙)	1.63	2.48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收益約為17.28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15.26百萬港元(經重列)增加約13.2%，反映來自配售及包銷服務、融資服務以及新的融資諮詢服務業務線的收益增加。新業務抵銷了來自證券及經紀業務的收益的輕微減少。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溢利約為3.26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4.96百萬港元的溢利(經重列)減少約34.2%，主要是由於：

- (i)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期間錄得約0.70百萬港元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而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期間則錄得約2.14百萬港元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及
- (ii)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期間錄得0.30百萬港元的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而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期間則錄得0.10百萬港元的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

然而，倘不包括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收益)的影響，與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期間相比，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期間的溢利淨額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期間的收益增加所致。詳細分析呈列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2019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期內溢利淨額	3,262,766	4,959,678
調整：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702,275	(2,139,600)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300,000	(100,000)
經扣除公允價值變動後的期內溢利淨額	4,265,041	2,720,078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股息(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零)。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於2019年相應期間的經重列比較數據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收益	4	17,278,907	15,259,927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5	(918,726)	2,466,636
		16,360,181	17,726,563
佣金開支		(3,195,802)	(2,367,873)
折舊		(688,029)	(728,716)
員工成本		(4,866,583)	(4,009,685)
其他經營開支		(3,090,086)	(4,334,591)
解除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73,283	14,15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0,460)	(62,133)
融資成本	6	(889,327)	(575,769)
除稅前溢利	7	3,693,177	5,661,954
所得稅開支	8	(430,411)	(702,276)
期內溢利		3,262,766	4,959,678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262,766	4,959,67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1.63	2.4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期內溢利	3,262,766	4,959,678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重估(虧損)/收益：		
一總(虧損)/收益	(813,184)	539,913
一所得稅影響	134,175	(89,086)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679,009)	450,82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583,757	5,410,505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583,757	5,410,50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港元	購股權 儲備 港元	合併儲備 港元	保留溢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	1,999,998	54,980,741	36,304,518	225,433	96,200,000	15,665,689	205,376,379
期內溢利	-	-	-	-	-	3,262,766	3,262,766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土地及樓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679,009)	-	-	-	(679,009)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679,009)	-	-	3,262,766	2,583,757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20	2,480	-	-	-	-	2,500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10,460	-	-	10,460
於2020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2,000,018	54,983,221*	35,625,509*	235,893*	96,200,000*	18,928,455*	207,973,096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於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1,999,998	54,980,741	36,579,142	-	100,000,000	10,478,581	204,038,462
採納合併會計處理方法的影響	-	-	-	-	1,000,000	1,172,452	2,172,452
根據合併會計處理方法重列期初結餘	1,999,998	54,980,741	36,579,142	-	101,000,000	11,651,033	206,210,914
期內溢利(經重列)	-	-	-	-	-	4,959,678	4,959,67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土地及樓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450,827	-	-	-	450,82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450,827	-	-	4,959,678	5,410,505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62,133	-	-	62,133
於2019年3月31日(未經審核)(經重列)	1,999,998	54,980,741*	37,029,969*	62,133*	101,000,000*	16,610,711*	211,683,552

* 該等儲備賬包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上於2020年3月31日的綜合其他儲備205,973,078港元(2019年：209,683,554港元(經重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2016年8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期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證券／期貨經紀、配售以及包銷服務及證券諮詢服務、融資服務、資產管理服務、融資諮詢服務及保險顧問服務業務。

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為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持牌法團，可從事證券交易(第1類)、期貨合約交易(第2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4類)及提供資產管理(第9類，條件為其不得為其他人士提供管理期貨合約投資組合的服務)業務。該附屬公司亦為聯交所的參與者。

另一間附屬公司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第6類)的持牌法團，條件為(i)不得持有客戶資產；(ii)僅可向專業投資者(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提供服務；(iii)不得擔任就任何證券於認可證券市場上市申請的保薦人；及(iv)不得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所頒佈《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範圍內的事宜／交易提供意見。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Dr. TT Kou's Family Company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於期末，本公司於其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該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公司（或倘在香港以外地區註冊成立，具備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大致上類似的特點），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Victory Securities Hol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5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勝利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145,000,000港元	—	100%	證券／期貨經紀及配售及 包銷服務、證券諮詢服 務、融資服務及資產管 理服務
勝利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	100%	提供保險顧問服務
Victory Premier SPC**	開曼群島	50,000美元	—	100%	不活躍
勝利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	100%	不活躍
勝利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2,500,000港元	—	100%	提供融資諮詢服務
廣州市勝利私募證券投資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	人民幣2,500,000元	—	100%	不活躍

* 勝利(代理人)有限公司於2019年8月16日撤銷註冊。

** GFVS Industry Investment Fund SPC於2019年7月8日註冊成立，並於2019年12月19日更名為Victory Premier SPC。

*** 廣州市勝利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於2019年12月4日註冊成立。

2.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投資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土地及樓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註明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一元。

收購受共同控制下的實體

根據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Victory Securities Holding Limited(「**勝利證券(英屬處女群島)**」)與勝利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勝利金融集團**」)及安信保險顧問有限公司於2019年8月15日訂立之勝利保險顧問有限公司(「**勝利保險**」)股份買賣協議，勝利證券(英屬處女群島)於2019年8月20日完成收購勝利保險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總現金代價為4,800,000港元。

由於本公司及勝利保險自2016年8月22日起處於本公司及勝利保險的最終主要股東高鵬女士(「**高女士**」)的共同控制下，且勝利保險於收購事項前後均由高女士最終控制，收購事項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一項業務合併，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賬目的合併會計處理」使用合併會計處理方法入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猶如收購事項已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會計期間開始時或本公司及勝利保險處於共同控制之日期(以較遲者為準)完成進行編製。因此，本公司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猶如收購事項已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會計期間開始時完成進行編製。

編製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從控股股東的角度使用現有賬面值呈列因收購事項而收購的附屬公司資產及負債。比較金額已相應按猶如勝利保險之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一直於本集團綜合入賬的基準予以重列。

合併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投資對象業務所得的可變回報，且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能力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的投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納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合併計算，並會繼續合併，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

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蝕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組成部分仍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所有本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將於合併時悉數撇銷。

倘事實或情況顯示三項關於控制權的元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元素發生變動，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仍控制該投資對象。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獲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其因而產生計入損益的盈餘或虧蝕。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乃按照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的相同基準，在適當的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會計政策的變動外，編製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一併閱讀。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就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適用於編製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且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報告及／或披露的金額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2019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客戶合約收益	13,650,095	11,907,010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來自以下各方的利息收入：		
— 客戶	3,605,248	3,256,376
— 授權機構	170	48,119
— 其他	23,394	48,422
	17,278,907	15,259,927

上述披露的所有利息收入來自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主要服務線的細分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2019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佣金及經紀收入	9,379,678	9,693,119
配售及包銷佣金收入	1,689,668	—
來自證券諮詢的收入	78,333	260,000
手續費收入	1,026,152	1,127,904
資產管理費	446,481	157,500
融資諮詢費	604,200	—
保險顧問費	425,583	668,487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13,650,095	11,907,010

5.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2019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總額	78,000	75,000
雜項收入	5,549	28,500
	83,549	103,500
交易(虧損)／收益，淨額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虧損)／收益	(702,275)	2,139,6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123,536
	(702,275)	2,263,13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300,000)	100,000
	(300,000)	100,000
	(918,726)	2,466,636

6.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2019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	875,326	535,911
應付客戶款項(無固定還款期)的利息	11,360	34,326
租賃負債利息	2,641	5,532
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889,327	575,769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於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得出：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 港元 (未經審核)	2019 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攤銷	101,922	83,3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74,537	614,9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3,492	113,742
來自賺取租金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1,504	359
交易及結算費	233,631	1,071,993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10,460	62,13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30,220	(14,025)
解除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73,283)	(14,158)
資訊服務開支	494,075	1,005,531
計量租賃負債時不包括的租賃付款	114,001	—
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	86,195
撥回客戶擔保合約的虧損撥備	—	(25,856)

8.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2019年：16.5%)計提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自2018/2019評稅年度生效以來，根據兩級利得稅制，其為合資格實體)除外。該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中首2,000,000港元(2019年：2,000,000港元)乃按8.25%的稅率課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課稅。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2019年
	港元	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74,339	661,678
遞延稅項	56,072	40,598
期內的稅費總額	430,411	702,276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期內溢利3,262,766港元(2019年：4,959,678港元(經重列))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0,000,440(2019年：200,000,000)計算得出。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期內溢利計算得出。計算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為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亦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以及於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被視為獲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假設按零代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時所用的數目。

期內每股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方法計算：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2019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溢利(港元)	3,262,766	4,959,67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0,000,440	200,000,000
攤薄影響－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5,617	(80,681)
	200,006,057	199,919,319
每股攤薄盈利	1.63港仙	2.48港仙

10.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股息(2019年3月31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緒言

本集團乃香港一間歷史悠久、已經營近五十年的綜合金融服務供應商，為客戶提供各種證券經紀及相關金融服務，包括(i)證券／期貨經紀、配售及包銷服務以及證券諮詢服務；(ii)融資服務；(iii)資產管理服務；(iv)融資諮詢服務；及(v)保險顧問服務。本集團的核心優勢為其穩健的業務模式，其具備多元化業務，可應對日益複雜的市場狀況。本集團亦計劃設立面向專業投資者的私募基金，以擴大資產管理業務。

業務回顧、前景及展望

自2020年開始以來，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世界其他地方的經濟一直面臨各種挑戰。近期在全球爆發的2019年冠狀病毒（「COVID-19」）減低了不同投資者（尤其是來自中國的投資者）對外投資的意欲，導致本地及全球金融市場及其他行業的投資氣氛欠佳，令本集團的營運面臨壓力。鑒於香港金融市場的波動性質，投資者變得謹慎對於來自證券經紀業務的收益造成了不利影響。

儘管地區及全球的經濟前景均呈現不明朗因素，於2019年下半年，本集團透過成功申請第6類牌照以及完成收購保險顧問業務而使其收入來源多元化，因此，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得以進一步提升，讓本集團能夠應對證券行業日益加劇的競爭及波動性。本集團亦已於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完成多項配售。本集團將繼續採納穩健及靈活的營銷策略以擴大客戶群、以合理的成本進行有吸引力的營銷推廣，以及優化系統資源的使用方式，以提升服務質素及營運效益。

本集團將會繼續在參與市場上的其他財務交易方面發揮更積極的作用，以進一步發展及鞏固其作為綜合金融服務供應商的市場地位。此外，本集團亦將投放更多資產到資產管理分部，以實現垂直發展。本集團已計劃申請多個新的資產管理牌照，以擴大資產管理分部的規模。本集團會繼續透過計及業務風險及市場不明朗因素，審視及評估其業務目標及策略，並及時執行有關策略。本集團亦會繼續探索各種商機，尤其是在融資諮詢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方面的商機。

儘管證券行業的競爭激烈且營運環境充滿波動性，本集團將繼續追求符合其公司使命及目標的長遠業務及盈利增長。本集團將繼續採納謹慎的資本管理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政策，以保存充足的資金緩衝去應對未來的挑戰。

整體而言，香港於2020年的經濟前景將受到若干全球及本地因素的影響，包括COVID-19疫情的影響。鑒於市場及投資氣氛疲弱，故此會對全球股市帶來短期的波動及挑戰。然而，COVID-19對於本集團財務表現造成的影響的程度須視乎為遏止病毒傳播而實施的防控措施的效果，以及疫情持續的時間而定。本公司將密切監察有關形勢，並會評估疫情對於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的影響。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核心業務分部的收益概述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2019年	差額	變動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證券／期貨經紀、配售及 包銷服務及證券諮詢服務	12,198	11,177	1,021	9.1
融資服務	3,605	3,256	349	10.7
資產管理服務	446	158	288	182.3
融資諮詢服務	604	—	604	不適用
保險顧問服務	426	669	(243)	(36.3)
總計	17,279	15,260	2,019	13.2

(1) 證券／期貨經紀及配售及包銷服務

證券服務主要包括經紀服務、配售及包銷服務以及證券諮詢服務。下表載列截至2020年及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來自證券服務的收益的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2019年	差額	變動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經紀服務	9,380	9,693	(313)	(3.2)
配售及包銷服務	1,690	—	1,690	不適用
證券諮詢服務	78	260	(182)	(70.0)
其他	1,050	1,224	(174)	(14.2)
總計	12,198	11,177	1,021	9.1

(a) 經紀服務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自經紀服務錄得約9.38百萬港元的收益，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9.69百萬港元的收益減少約3.2%，主要是由於COVID-19在全球爆發，令本地及全球金融市場的投資氣氛欠佳，導致來自香港股市的經紀收入減少所致。

(b) 配售及包銷服務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自配售及包銷服務錄得約1.69百萬港元的收益，而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則錄得零元收益，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投資氣氛欠佳的情況下，仍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成功為上市客戶完成多次配售所致。

(c) 證券諮詢服務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自證券諮詢服務錄得約0.08百萬港元的收益，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0.26百萬港元的收益減少約70.0%。來自此分部的收益乃來自提供研究報告及分析，而有關金額減少主要是由於較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其參與度有所減少所致。

(d) 其他

其他服務主要指(i)實物股票服務、結算服務、賬戶服務、企業行動相關服務及若干其他雜項服務等賺取手續費；及(ii)來自按金的利息收入。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自其他服務錄得約1.05百萬港元的收益，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1.22百萬港元的收益減少約14.2%。來自有關其他服務的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客戶的證券交易量減少所致。

(2) 融資服務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自融資服務錄得約3.61百萬港元的利息收入，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3.26百萬港元的收益增加約10.7%，主要是由於客戶對於融資的強勁需求，以及本集團能夠滿足擁有強勁融資能力的客戶的需求所致。

(3) 資產管理服務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自資產管理服務錄得約0.45百萬港元的收益，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0.16百萬港元的收益增加約182.3%，主要是由於來自新客戶的收益較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有所增加所致。

(4) 融資諮詢服務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自融資諮詢服務錄得約0.60百萬港元的收益。有關業務自第6類牌照於2019年8月獲批准後開展。

(5) 保險顧問服務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自保險顧問服務錄得約0.43百萬港元的收益，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0.67百萬港元的收益(經重列)減少約36.3%。約95%的收益乃來自長期保險計劃，而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每名客戶投購的保險金額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約為0.92百萬港元(虧損)，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47百萬港元(收益)的金額(經重列)減少約137.2%。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物業及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分別減少0.4百萬港元及約2.84百萬港元，以及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收取的利息收入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減少約0.12百萬港元所致。

佣金開支

以下為佣金開支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差額 (千港元)	變動 (%)
經紀服務佣金	3,060	2,075	985	47.5
保險顧問服務佣金	136	293	(157)	(53.6)
總計	3,196	2,368	828	35.0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佣金開支約為3.20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2.37百萬港元(經重列)的佣金開支增加約35.0%，主要是由於來自買賣滬港通及深港通股份以及來自配售及包銷服務的佣金開支增加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i)交易及結算費用；(ii)資訊服務開支；(iii)法律、顧問及專業費用；(iv)營銷及招待開支；及(v)保險開支，其佔其他經營開支總額約58.7%(2019年：71.6%)。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其他經營開支約為3.09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4.33百萬港元(經重列)的其他經營開支減少約28.7%，主要是由於：

- (i) 交易及結算費用減少約0.84百萬港元，乃由於自2019年3月起不再進行涉及較高費用之權證交易；及
- (ii) 資訊服務開支減少約0.51百萬港元，乃由於改善系統相關開支減少。

然而，有關影響被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雜項開支增加約0.11百萬港元所部分抵銷。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溢利約為3.26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4.96百萬港元(經重列)的溢利減少約34.2%，主要是由於：

- (i)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期間錄得約0.70百萬港元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而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期間則錄得約2.14百萬港元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及
- (ii)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期間錄得0.30百萬港元的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而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期間則錄得0.10百萬港元的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

然而，倘不包括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收益)的影響，與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期間相比，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期間的溢利淨額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期間的收益增加所致。詳細分析呈列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0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期內溢利淨額	3,262,766	4,959,678
調整：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702,275	(2,139,600)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300,000	(100,000)
經扣除公允價值變動後的期內溢利淨額	4,265,041	2,720,078

報告期後事項

自COVID-19於2020年1月爆發以來，本集團已評估疫情對於其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的影響。鑒於市場及投資氣氛疲弱，全球股市均面臨短期的波動及挑戰。然而，COVID-19對於本集團財務業績造成的影響的程度須視乎後續情況的發展而定，有關影響的程度未能於本報告日期進行估計。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有關形勢，並會評估疫情對於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的影響。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派付股息(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零)。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及重大投資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及重大投資。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中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好倉)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高鵬女士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3,446,250	56.72%
	實益擁有人	2,100,000	1.05%
陳英傑先生 ^{(1)及(2)}	配偶權益	115,546,250	57.77%
趙子良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000	1.50%

附註：

- (1) Dr. TT Kou's Family Company Limited(「**DTTKF**」)為113,446,250股股份的登記擁有人，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6.72%。DTTKF由高鵬女士、陳沛泉先生、陳英傑先生、高原君先生、高原輝先生及高原聲先生分別按比例擁有約73.40%、13.65%、6.61%、2.59%、2.50%及1.25%。據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鵬女士被視為於DTTKF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陳英傑先生為高鵬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英傑先生被視為於高鵬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高鵬女士	DTTKF	實益擁有人	111,031,667	73.40%
陳沛泉先生	DTTKF	實益擁有人	20,640,000	13.65%
陳英傑先生	DTTKF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6.6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3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任何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3月31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以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好倉)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DTTKF ⁽¹⁾	實益擁有人	113,446,250	56.72%

附註：

- (1) DTTKF為113,446,250股股份的登記擁有人，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6.72%。DTTKF由高鵬女士、陳沛泉先生、陳英傑先生、高原君先生、高原輝先生及高原聲先生分別按比例擁有約73.40%、13.65%、6.61%、2.59%、2.50%及1.25%。據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鵬女士被視為於DTTKF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3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2018年6月14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請參閱2019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中「購股權計劃」一節。有關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購股權計劃以及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變動的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¹⁾	行使及歸屬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20年 3月31日 尚未行使
				於2020年 1月1日	於期內失效			於2020年	
				尚未行使	於期內授出	或沒收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註銷	
僱員	2019年1月18日	2020年1月18日 至2020年5月17日	1.25	1,412,000	-	-	(2,000)	-	1,410,000
總計				1,412,000	-	-	(2,000)	-	1,410,000

附註：

- (1) 於2019年1月18日，本公司從獲授購股權的各名承授人收取1.00港元的代價。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概無其他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期間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競爭權益

除本公司2019年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中「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外，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及達致本集團內部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並遵守監管規定，以確保及振奮本公司股東以及有意投資者的信心以及促進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就董事會所知，本公司已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合規顧問權益

除本公司與脈搏資本有限公司(「**合規顧問**」)所訂立的日期為2017年10月12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及其任何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2020年3月31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旗下其他公司的證券的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包括購股權或可認購有關證券的權利)。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在2018年6月14日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已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第5.29條採納。審核委員會大多數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英永鎬先生(委員會主席)、甄嘉勝醫生及陳英傑先生，其書面職權範圍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3.3及C.3.7條釐定。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相關報表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規定及其他適用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足披露。

承董事會命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英傑先生

香港，2020年5月7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高鵬女士、趙子良先生及陳沛泉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陳英傑先生(主席)；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英永鎬先生、廖俊寧先生及甄嘉勝醫生。